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4-017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会议于2024年2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审议并通过本次会议提交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文件并拟重新报送申请文件的议案》

就公司拟向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由于2023年11、12月行业趋势发生变化，海旅免税业绩不及预期。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交易各方协商，拟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调整。根据目前评估情况，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估值区间为18-25亿，交易价格调整幅度超过20%，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五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

律适用意见第 15 号》规定，构成本次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

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决定撤回本次交易申请，并将持续关注市场环境变化情况，根据市场环境变化趋势、公司业绩走势情况，对本次交易方案涉及的交易作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募集资金、业绩承诺金额等作出审慎调整后，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重新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本次交易申请文件。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了独立董事的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文件并拟重新报送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8 日